附件 2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2020年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我是参加中国石油大学(北京)2020 年全国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 我已认真阅读《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以及学校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我 已清楚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 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 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 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

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 1. 保证复试资格审核时所提交的证件和材料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的行 为,愿意接受学校取消复试和录取资格的处理决定,本人承担一切后果。
- 2. 保证是本人参加面试,自觉接受和配合复试小组的身份核验工作,如身份信息核验失败,本人接受面试小组暂停本人复试资格的处理决定。
- 3. 保证面试过程中没有安排他人传递答案、对面试过程进行录音录像、拍照 截屏、传递试题、使用无线电通讯器材或其他高科技设备作弊、复试后向他人传 播面试内容等考试违规违纪行为。
- 4. 对复试小组面试过程中的行为存有疑虑或者对复试成绩结果存有异议时,保证通过正常渠道向学校或者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提起申诉,决不通过网络、自媒体等工具进行恶意宣传或炒作,否则,本人将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和严重后果。

特别提醒:在复试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请将身份证有照片面 放置此处 拍照回传

考生编号:	承诺人		(签名)		
		2020 年	月	FI	